

广东江门古兜山省级自然保护区 蛇类及哺乳类野生动物 资源调查项目

合同书

项 目 名 称：广东江门古兜山省级自然保护区蛇类及哺乳类野生动物资源调查项目

委托方（甲方）：广东江门古兜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受托方（乙方）：广东省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签 订 日 期：2026 年 5 月 27 日

签 订 地 点：广东江门古兜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廣東省立圖書館

圖書分類部

日期：民國

件同全



甲方：广东江门古兜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电话：0750-5489902

地址：台山市四九镇五十墟古兜山林场内

乙方：广东省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电话：18026291790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05 号

根据广东江门古兜山省级自然保护区蛇类及哺乳类野生动物资源调查项目（采购项目编码：4407007820486062605140750）中介超市中选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等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

二、服务内容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一）调查目的

1. 系统查明调查区域内蛇类及哺乳类的种类、数量、种群结构、空间分布特征，建立资源本底数据库。
2. 摸清目标物种的栖息环境偏好、活动规律等生态习性。
3. 精准排查蛇类生存面临的栖息地破坏、人为干扰、非法捕捉、

农药污染、交通致死等威胁因素，评估种群濒危风险与栖息地适宜度。

4. 梳理区域珍稀濒危、重点保护哺乳类和蛇类资源分布点位，划定核心栖息区、重点保护区域及风险管控区域。

5. 结合调查结果，制定针对性资源保护、栖息地修复、野外巡护、科普防控及执法监管措施，完善区域野生动物保护管理体系。

（二）调查范围

本次调查覆盖目标辖区全域，涵盖所有典型栖息生境，具体包括：山地阔叶林、溪流河谷、农田林地交错带、村落周边绿地、水库沟渠沿岸等重点区域。

（三）调查对象

调查区域内所有野生蛇类和哺乳类物种，重点关注：

1. 国家重点保护物种、省级重点保护物种、稀有少见物种；
2. 对周边群众伤害较大的剧毒蛇类（白唇竹叶青蛇、金环蛇、银环蛇、舟山眼镜蛇、眼镜王蛇等）和栖息于特殊生境、种群数量波动较大的特色蛇类物种（刘氏后棱蛇）。

（四）调查内容

1. 蛇类调查

开展样线和访问调查，完成区域内蛇类物种基础信息、栖息环境、行为活动及生存威胁调查。调查应包括日间调查和夜间专项调查，调查频次不低于 3 轮次。

2. 哺乳类调查

布设 40 台红外相机，每 3-5 个月进行一次红外相机维护并回收

数据，统计分析完成区域内哺乳动物物种基础信息、行为与活动节律调查。

三、项目成果

1. 提交《广东江门古兜山省级自然保护区蛇类专项调查报告》(含现状分析、数据统计、问题研判、保护对策)，电子版 1 份；

2. 提交《广东江门古兜山省级自然保护区哺乳类红外相机专项调查报告》(含现状分析、数据统计、问题研判、保护对策)，电子版 1 份；

3. 提交区域蛇类物种名录、种群分布数据表，电子版 1 份；

4. 提交重点保护蛇类区域图、风险隐患点位图，电子版 1 份；

5. 提交野外调查影像资料库、现场采样数据资料，电子版 1 套；

6. 提交红外相机布设点位信息表、矢量文件，电子版 1 套。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协助乙方收集所需相关资料。

(2) 甲方为乙方开展项目提供必要协助，及时反馈乙方在项目开展过程中提出的问题及解决方案。

(3) 按合同如期支付项目经费。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合同约定技术规范、标准、时间进度完成项目，按约定的规格、数量、标准及时间提交成果。

(2) 乙方必须充分了解项目的要求，认真组织技术人员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内容。

(3) 乙方保证所有成果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权利，乙方的工作成果侵犯第三方权利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五、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

1. 合同金额

项目总金额为人民币壹拾肆万捌仟元整 (¥148,000)。

2. 支付方式

(1) 双方签订项目合同且乙方提供等额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总金额的 30%，即人民币肆万肆仟肆佰元整 (¥44,400)。

(2) 乙方完成蛇类野外实地调查以及红外相机布设且乙方提供等额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总金额的 50%，即人民币柒万肆仟元整 (¥74,000)。

(3) 乙方完成全部内容并通过验收且提供等额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0%，即人民币贰万玖仟陆佰元整 (¥29,600)。

注：因甲方投入资金包含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财政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3. 甲方开票资料

单位名称：广东江门古兜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7007820486062

4.乙方账户行信息

户 名：广东省科学院动物研究所

开户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广州轻纺交易园支行

账 号：44049401040000088

纳 税 号：12440000455858927T

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出请款申请并提供等额有效的发票。

六、验收

在甲方和乙方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由甲方自行组织验收小组进行统一验收，验收组由甲方代表和乙方代表（含技术人员）和专家组组成。

七、知识产权归属

本项目所产生的成果文件、数据资料、论文发表、专利申请、成果鉴定及报奖、专著等成果归双方共同所有。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合同生效后，合同双方应严格遵守合同的条款，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法律事由以及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双方友好协商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法律规定可部分或全部免除其责任。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九、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管辖。

十、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合同签字生效后发生的非有关方所能控制的或受自然和政策因素影响等。双方确定，因发生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如仍有履行必要的，在不可抗力消失后双方继续履行，但不可抗力期间的时间应相应顺延。

十一、合同生效：

-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贰份。

甲方（盖章）：

代表：

联系人：

日期：2026年5月27日

乙方（盖章）：

代表：

联系人：

日期：2026年5月27日